附件3

佳华沙湖广场项目总平面图及外立面修改公示

公众意见征询表

热心参与规划，共建美好家园！您可在此表上向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提出对关于佳华沙湖广场项目（宗地号：G11331-0093）总平面图及外立面图修改的任何意见。凡与此图修改内容相关、符合填写规格、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意见，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将对公示意见进行集中审议，以决定是否采纳。

此表填完后可直接送至深圳市坪山区坪慧路6号（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邮编518118）。截止日期为2024年4月 30日。（如邮寄，以邮戳日期为准）

请填下表：

|  |
| --- |
| **您的姓名（或单位名称）：**联系电话： 传真号：联系地址：**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联系电话： 传真号：联系地址： |
| **1、赞成□ 2、反对□ 3、基本同意□**第2或第3项的理由或修改建议请书面陈述如下：（纸张不够，可自行增加）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收到日期： 年 月 日

诚挚感谢您的热心参与！